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0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之要求，现将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08 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 2013 年 5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 517,341,44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票。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7,909,737.6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3,310,106.28 元之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14,599,631.32 元（以下简称“配股募集资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 60626562_A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上述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高新技术开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

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配股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户余额	累计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43001505162059666688	36,472.82	437.27	538.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营业部	591161524304	34,110.02 (注 1)	203.66	402.82
中国银行无锡锡山支行营业部	544372096183	- (注 4)	2,314.31	3.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高新技术开发支行	1903020829024640975	19,806.27	- (注 3)	65.08
兴业银行株洲分行	368080100100175922	12,430.00	485.07	257.5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79140188000070206	18,953.81	- (注 2)	-
合计		121,772.92	3,440.31	1,266.76

注 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12.96 万元，已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在银行专户进行支出。

注 2：根据于 2013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设立的车用轻质环保高分子材料产业化项目中的资金已全部转至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产品扩能项目，并于 2013 年 7 月底完成账户销户工作。

注 3：该账户于 2015 年 9 月销户，此账户余额全部转至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产品扩能项目所对应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营业部账户。

注 4：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将 2013 年配股募集资金中原“弹性减震降噪制品扩能项目”之“汽车用减震降噪零部件”子项目变更为“博戈无锡橡胶减震基地建设一期项目”，以变更后募集资金向新材德国的全资子公司博戈无锡增资的形式，由博戈无锡公司负责实施博戈无锡橡胶减震基地建设一期项目，该项目投资额约为 22,100 万元。该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弹性减震降噪制品扩能项目之博戈无锡橡胶减震基地建设一期项目的募集资金，资金系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 591161524304 转入。

三、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弹性减振降噪制品扩能项目、风电叶片株洲提质扩能及试验能力提升项目和高性能绝缘结构产品产业化项目分别实现净利润3,179.35万元、527.53万元和163.25万元。具体情况参见“附件一、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2018年7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保荐机构经核查后也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发布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18-031)，对该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无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的。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一：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21,459.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88.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786.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³				94,792.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8.0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 ³]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弹性减震降噪制品扩 能项目	是	55,600.00	55,600.00	52,750.87	3,990.22	31,738.86	-21,012.01	60.17%	-	3179.35	否	否
其中：博戈无锡橡胶减 振基地建设一期项目 (注2)	否	-	22,100.00	22,100.00	3,252.70	5,426.91	-16,673.09	24.56%	-	-	否	否
2.高性能绝缘结构产品 产业化项目	否	60,002.00	36,472.82	36,472.82	184.35	24,973.76	-11,499.06	68.47%	-	527.53	否	否
3.车用轻质环保高分子 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39,200.00	-	-	-	-	-	终止实施	-		/	/
4.特种高分子耐磨材料 产业化项目	是	12,430.00	2,467.94	2,467.94	-	2,467.94	-	终止实施	-		/	/
5.大型交电装备复合材 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 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806.27	19,806.27	19,806.27	-	19,871.34	65.07（注3）	100.00%	-		不适用	否
6.风电叶片株洲提质扩	否		15,180.00	9,962.06	1,213.93	4,734.50	-5,227.56	47.53%	-	163.25	否	否

能及试验能力提升项目												
合计		187,038.27	129,527.03	121,459.96	5,388.50	83,786.40	-37,673.56	68.98%		3,870.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 1、2、6：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完成项目投资； 项目 3、4：此项目终止投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弹性减震降噪制品扩能项目部分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无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累计七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保荐人也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受市场原因，投资进度暂缓，除去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共结余人民币3,440.31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8,940.32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1,266.76 万元），其中 3.45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原“弹性减震降噪制品扩能项目”之“汽车用减震降噪零部件”子项目变更为“博戈无锡橡胶减震基地建设一期项目”，具体情况详见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注(4)。

注 3：此金额为募集资金账户所产生的利息收入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不计入期末投资进度计算。